# 《家》读后感500字(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6-29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家》读后感500字篇一文中的觉心是觉...*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家》读后感500字篇一**

文中的觉心是觉民兄弟的大哥，也很聪明，但他很懦弱，不敢反抗，爷爷的话不敢违背，最后做了牺牲品，自己的幻想破灭

父亲去世后，觉新挑起了家庭重担，家中内部的矛盾向他射来，过了两年，“五四”运动发生了，他通过学习，明白了许多道理，使它变成了两重性格的人物。他既痛恨旧势力，又不敢反抗，面对这一切，他默默的忍受着，挣扎着。

觉慧因为与同学参与斗争，被爷爷训斥的一顿，不许他再出门。这天，他在花园里遇到鸣凤。两人表示爱慕，互诉衷情。

当晚，觉民和觉慧在天井里散步。表姐梅的遭遇，觉民决心不走大哥的路，因为时代不同了。

旧历新年，高府格外热闹，高老太爷希望吃年饭有四代人，所以觉新也把儿子抱来了。

元宵节刚过，新旧军阀展开了激烈的混战。处于市区的高家，也遭到了战火的纷扰，从东门逃进城的张太太带着琴和正在张家玩的梅来到高家避难，

觉新的妻子瑞珏很喜欢她，觉新也很喜欢她。二人相对而位。互诉着几年来的相思之情。

几天来瑞珏完全请楚了觉新和梅的关系，表示理解，梅为瑞珏的大度与善良而感动，她两人成了手足朋友

战争结束后，觉慧瞒着家人参加了黎明周报的工作。写文章介绍新闻化运动，攻击旧制度旧思想。琴也参加了学习，决心干下去。

孔教会的头面人物，60多岁的冯乐山看见高家的丫头长得漂亮，让高老太爷的丫头鸣凤，嫁给他。但鸣凤爱着觉慧，不同意嫁给冯老头，鸣凤向觉慧求救，由于他赶着写文章，没救他，结果鸣凤含泪离开了觉慧的住处。后来觉慧知道了真情，但是太晚了，鸣凤已经跳湖自尽了，觉慧非常悔恨。

鸣凤死后，高老太爷又逼丫头婉儿代，鸣凤的悲剧使觉慧无限悲哀，深深自责，同时也加深他对以祖父为代表的旧势力的无比仇恨。现在他更清楚的认清了自己所在的这个家庭，这个社会的本来面目。

高老太爷的66岁的寿辰到了，高家摆宴唱戏，大为庆祝，冯乐山又为觉民说媒，高老爷一口应承，遭到觉民与琴的反对，觉慧支持。觉新左右为难，祖父大发脾气。在这紧急过头，觉慧帮助觉民逃婚，与家庭斗争，结果觉民下了决心，高老太爷也没办法。最后祖父被迫退婚，觉新不断受到良心谴责，觉得无论如何应该给觉民帮忙，否则会造成一件抱恨终身的事。

觉新的四叔克安、五叔克定瞒着高太爷偷偷摸摸的在外面租小公馆，嫖女人，打着高老太爷的旗号借债，过着荒淫无耻到的生活，丑行被揭穿，高老太爷责罚他们后，感到无比失望，从此一病不起。陈姨太先请道士作法，又叫端公捉鬼，闹得家宅不宁。留过学的克明，，读过进步书报的觉新都不敢出来反对。只有觉新挺身而出。痛骂陈姨太和众人，高老太爷在弥留之际，答应解除与冯家婚约，觉民的抗婚行动取得了胜利。

瑞钰临产的日子越来越近了，高家长一辈人都认为高老爷的柩停在家里，如有人在家生孩子，便有血光之灾。他们要求瑞钰到城外生育，觉新有一次毫无抵抗的接受了这个荒唐主张，结果瑞钰在难产中死去，觉新突然明白了，整个制度，整个礼教，整个封建迷信夺去了他的青春、幸福、前途和他最心爱的两个女人。三弟觉慧感到不能在这个吃人的家中呆下去了。他要做一个旧有家庭的叛逆，决心远走高飞，觉新感到无限悲哀，但他知道是留不住觉慧的。犹豫再三，终于答应在暗中支持弟弟的行动结果，三弟还是远走高飞了。

“家”从1931年发表以来深受读者欢迎，以后又拍成了电影，巴金最后之所以告别觉新，。觉民和黎明周报社的朋友们，乘船离家到上海去，就是对当时社会不满，家庭不满，但他心胸宽大，勇于斗争，为软弱的大哥打气，让他坚强起来和家人斗争，但大哥始终是个懦夫，结果牺牲了自己，也把心爱的妻子做了牺牲品，觉新是觉民兄弟的大哥，你想，他相貌清秀，自小聪慧，在家里受着双亲的钟爱，在学校受先生的赞赏中学毕业时成绩名列第一，自己也曾打算中学毕业后到有名的大学深造，还想到德国留学，但他性格懦弱，不敢反抗，为了爷爷抱重孙，马上成亲，料理家事，屈从父命，他的前途因此而断送，他美丽的幻想因此而破灭。可是，万恶的旧社会、旧制度，坑害了多少年青的生命!

**《家》读后感500字篇二**

家像什么?如果把人生比做一次飞翔，那么家是一只小小的风筝。家是宽广的天空，家也是永远的线，如果把生命比做一次旅行，那么家是沿途最美的风景，家是旅行最后的终点。

阅读了巴金的著名作品《家》一书，给予了我更多关于封建家庭的看法，《家》主要讲的是在上世纪20xx年代的一个封建大家庭里高家逐渐腐败的故事。巴金透过对高家的描写折射出对旧社会旧制度的厌恶与憎恨，痛诉了人与人交往中黑暗的内心和阿谀奉承，通过兄弟之间性格的不同和对未来社会的不同看法进行了深层的分析，让人眼看一亮，感情交错纵横回味无穷。

《家》是当时社会的一个黑暗的影子。而《家》的那些主人公，正代表了社会中形形色色的人物。例如：高家中专横，衰老，腐朽的最高统治者高老太爷。他代表的正是政府机构中的腐败，贪婪的官员。还有敢于向死,向封建专制抗议，挑战权威的刚烈丫头鸣凤。以及受新潮思想，向往自由平等，思想影响的觉慧，觉民，琴等青年觉醒者和叛逆者生动形象的描写。巴金用那朴实无华却热情有力的笔风描写出了一个被封建社会压迫下任焕发光彩的革命青年的觉醒和斗争。

觉新是长子长孙，早熟 而性格软弱，受过新思想的熏陶却又不敢而顶撞长辈，从小受到了教育。家族的种种，社会在不知不觉中对他的影响，造成了他在面对事情时过多选择了逃避，忍耐 ，顺从。同当时社会腐蚀下的大多数人一样，选择了逆来顺受去接受而不是反抗，他年轻时与梅表妹相爱，但却接受了父母的安排另娶了钰，婚后他过得很幸福，有了孩子，也爱自己美丽的妻子，但又忘不了梅，特别是出嫁不久后梅就成了寡妇，回到了成都，两人的见面带给他无穷的痛苦。不久，梅在忧郁中病逝。读完整篇小说，可以看出，作者对觉新这个人物所描写的笔墨最多，而且可以说是整个作品布局的主干。这是一个为旧制度所熏陶而失掉了反抗性格的青年人，心底里虽然有着是非和爱憎的界限，也理解夺去了他的幸福和前途，夺去了他所最爱的梅和钰的是“整个社会腐朽的礼教,整个社会的封建传统，整个社会的迷信，”但他无力挣扎抵抗，只能伤心的痛哭，忍受着内心精神上的痛苦。他是封建礼教制度下的牺牲者。背负上整个家庭的负担去应付各种的勾心斗角，渐渐变得不在稚嫩，不在激情，他已经不在是当初那个天真的怀抱着梦想着青年学生。他采取不抵抗主义，其实这并非他的意愿，而是他在复杂的家庭斗争中所做出无奈之举。而觉新的悲剧正是在着种种无奈中张开的。觉新的悲剧不只是自己的错，更多还是社会下的腐败高家带给他的苦难。这是新社会的交替不可避免的悲剧，也是觉新对封建社会懦弱下表现最终结果。觉新不是一个单纯的个人，而是这样腐朽的社会下从多悲剧。人物的缩影。他的矛盾，他的不幸，都必将成为那个的一个人物片段。由自己的懦弱而带来的一切的不幸，由时代带来的一切悲剧，造就人物的不幸。

觉慧是巴金笔下具有一个代表性的新青年的一个典型人物。巴金曾评价：“一个旧礼教的叛徒，一个幼稚然而大胆的叛徒。我要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要他给我们带进来一点新鲜空气，在那个就家庭里面我们是闷得透不过来了。”觉慧是三兄弟中最叛逆的一个，他爱上聪明伶俐的婢女鸣凤，但却被指婚要娶鸣凤为妾，鸣凤坚决不从，投河自尽，觉慧正是这样一个人物经历了多种的磨难，他有了新思想，看到了社会的弊端，他反对旧礼教。至此，觉新有所觉醒，而觉慧则依然脱离家庭，投身革命追求自己向往的生活。

总之，《家》这部作品是从思想作品上，对摧残人的青春，生命的封建礼教和封建制度进行了愤怒的控投诉对那些在封建礼教的重压受苦，最后作了牺牲品的人们给予了无线的同情，对那些为争取自由的生活而奋斗的人们进行了大力的歌颂支持。

家的另一个特点是洋溢着纯洁的浓厚的青春气息，这种单纯而自然的气息，正如巴金所说;“永生在青春的原野。”家像一桌菜肴，一桌美味的菜肴，它包含着亲人们的喜怒哀乐。

**《家》读后感500字篇三**

合上《家》的最后一页，思忖良久，感慨颇多，最终写下这篇文章

，借以抒情。闭上眼睛，首先想到的是要为自己做主的觉慧，他苏醒在五四思潮的冲击下，成长在一个封建思想的家族中。他饱有自己的思想，不盲从，敢反抗。他明白，什么是对，什么是错，什么是理想，什么是追求。他知道，只有自己才是自己的救世主，只有自己才是自己行为的支配人。《独立宣言》中曾这样阐述，人人生而平等，造物者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而觉慧“自己把幸福拿过来”正是对自己权力的追求啊!

法律只有在不断的修订后才能得到完善，社会只有在不断的改革之后才能得到发展。只有出现像觉慧这样叛逆者的形象，对于社会的弊端加以发现而去反抗，社会才能得以进步。不去迎合，不去逃避，不怨，不屈，而是自己去面对，去反抗，去呐喊的觉慧令我印象深刻。

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他和鸣凤的爱情。即使鸣凤知道，婢女是不能和少爷相爱的，即使鸣凤知道，他们的爱是没有结果的，就算她知道，觉慧的爱摇摆不定，随时可能离开的，但她依然深深的爱着觉慧。其实她一直明白，做下人的便要好好侍奉主子，自己一辈子的命运也是掌握在主子手里的。(“虽然这其间流了不少的眼泪，吃了不少的打骂，但毕竟是很平常的”)下人的惯有思想操控着她，使她并不抱有反抗的念头。不，也许是在她的潜意识里还没有“反抗”这个定义，但当她和觉慧相爱时，这种情绪就产生了。“我只求你不要送我出去。我愿意一辈子在公馆里头服侍你，做你的丫头，时时刻刻在你的身边”。鸣凤对觉慧如此深不可测的爱，给了她难以估计的勇气和力量。

于是就在那一天，鸣凤带着觉慧轻轻的一吻和“再过两天”的承诺，在湖中寻找到了自己的归宿。(着在黑暗中发光的湖水，往事一幕幕在鸣凤脑海中浮现……她揩了揩脸上的泪水，凄楚的叫了两声“三少爷!觉慧!”，便纵身往湖里一跳……不久，湖水又恢复平静……)这就是鸣凤反抗的爆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她没有屈服，却把生命献给了真挚的爱情。这条路的选择，也许她永远也不明白究竟因为什么!但是，也许她明白，她是为了追求幸福，自由等不可让的权利而死，她是为了反抗封建家长制而死!

再者带给我深刻印象的恐怕就是觉新了，《家》的艺术成就，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高觉新形象的塑造，觉新是这部小说中最见艺术功力的人物形象。在他的身上，既存在着作者对他的批判，也充溢着作者对他的同情。他是处于时代折点的封建家庭和礼教的牺牲品，是一个没有着“青春”的“青年”。一方面，他在理论上接受“五四”的新思潮，新观念。;另一方面，处在“长房长孙”的他深受就道德与伦理的毒害。他的内心充满着不安与矛盾，有着“哈姆雷特”式的矛盾。

还记得觉新与觉慧的对话“你对爷爷说了些什么话?你为什么不先告诉我，就跑去对他说?你真笨!”觉新抱怨觉慧道。

“笨?我正要叫爷爷知道!我要叫他知道我们是‘人’，我们并不是任人割宰的猪羊。”

觉新明白这些话是对他发的，他听起来有些刺耳，刺心，但是他也只好忍受。他说不出他的苦衷。他知道他纵然诚恳地向觉慧解释，觉慧也不会相信他。

觉新是真诚的爱着兄妹们，但是，他所固有的，受旧思想，旧文化所毒害的觉新难免会和受新思潮支配的觉慧有所冲突。就在这一刻，他们的矛盾爆发了。由内心中的矛盾演变为了激烈的争吵，不是觉新不忍让弟弟，也不是觉慧不理解哥哥。而是新旧潮流的对撞，思想上的水火不容。一边要门当户对，一边却讲婚姻自由;一边人生而平等，一边却父母为上;一边是中国的5020xx年封建遗风，另一边是西方的资本主义思潮。真可谓是冰炭不相容啊!

《家》，不仅有家里的感情社会纠葛。《家》，不仅有人物的不同境遇。《家》还有着社会政体之间，东西文化的发展与对撞。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深层次的讨论。

读罢《家》，内心感慨颇多。思绪沉重，难以提笔，由以此文，抒发自己最真诚的情感，像巴金致敬。

**《家》读后感500字篇四**

这次寒假，由于时间不足，匆忙看完巴金的名著《家》，不敢说完全看懂摸清。只能稍微说一说自己的感受。

这是一个成都地区的封建大家庭走向崩溃的故事，故事发生在辛亥革命以后。长江上游某大城市有个官僚地主家庭高公馆。高老太爷封建专制，顽固不化，代表传统封建的势力。觉新是长子长孙，早熟而性格软弱，受过新思想的熏陶却不敢顶撞长辈，他年轻时与梅表妹相爱，但却接受了父母的安排另娶了珏。婚后他过得很幸福，有了孩子，也爱自己美丽的妻子，但又忘不了梅，特别是出嫁不久后梅就成了寡妇，回到成都，两人的见面带给他无穷的痛苦。不久，梅在忧郁中病逝。觉新的弟弟觉民、觉慧积极参加爱国运动，遭到爷爷的训斥，并被软禁家中。觉民与表妹琴相爱，但爷爷却为他定下亲事，觉民为此离家躲避，觉新夹在弟弟与爷爷中间受气。觉慧是三兄弟中最叛逆的一个，他爱上聪明伶俐的婢女鸣凤，但冯乐山却指名要娶鸣凤为妾，鸣凤坚决不从，投湖自尽…至此，觉新有所觉醒，而觉慧则毅然脱离家庭，投身革命。

巴金以成熟的文笔揭露了封建专制制度的罪恶，揭露了在温情关系掩盖下的大家庭的勾心斗角，揭露了所谓“诗礼传家”的封建大家庭的无耻。另外，他还描写了新思想下，新一代青年逐渐觉醒和反抗。封建势力虽然强大，但那毕竟已成为过去，和现代社会发展相悖，始终会被社会所淘汰和遗弃，即使觉民、觉慧不站起来反抗，还会有千千万万的人站起来。这些青年受“五四”反封建巨浪的影响，一方面在社会上积极参加宣传革命思想的学生运动，另一方面在家庭内部和封建势力、封建礼教展开勇猛的战斗。一个如此庞大的的家庭衰落，，虽然有点可惜，但封建专制始终是不可取的。

在这些充满政治色彩的思想下，也不乏细节的描写。用了很多不同的修辞，景物仿佛就是为了主角的思想而生。比如小说一开头写风雪中那“黑洞”似的公馆以及结尾写觉慧如鸟脱笼似的离家。

《家》的另一个特点是洋溢着纯洁浓厚的青春气息。这种单纯而自然的气息，正如巴金所说：“永生在青春的原野”。

在历史的洪流中，这本书永远不会被淘汰，因为它是我们新文化运动的见证。

**《家》读后感500字篇五**

这几天，我读了一篇文章，叫《猫头鹰搬家》，深有感触，有一些心得与大家分享。故事的主要内容是这样的：

在一片茂密的森林里，生活着一群鸟儿，大家在这里活得自由自在，非常亲密。一天，森林里搬来一只猫头鹰，鸟儿们纷纷来到猫头鹰的住处，向它表示热烈的欢迎，一起祝贺乔迁之喜。可是没过多久，每到夜深人静的时候，猫头鹰总是高声歌唱，把鸟儿们都吵醒了，而且连续多日都是这样，鸟儿们都睡不好觉。

大家实在无法忍受了，纷纷向猫头鹰提出意见，可猫头鹰把鸟儿们的话当成了耳边风，依然每天在宁静的夜晚引吭高歌。慢慢地，大家都不理它了。看到大家都不理自己了，猫头鹰很难过，也很生气，认为鸟儿们太小心眼了，决定再搬到别的地方去。

一只斑鸠从猫头鹰的家门口飞过，看到它正在搬家，便问：“你不是刚搬来不久吗?要知道这个大森林可是大家都很喜欢的家呀。你很难再找到这样好的家了。”猫头鹰气呼呼地向它说了自己的遭遇。斑鸠听了解释说：“为什么大家会讨厌你?因为你总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唱歌，你只考虑自己，却不考虑大家的感受。如果你能够不再在深夜继续唱歌，大家还会像以前一样喜欢你的。但是，如果你不改变这个习惯，无论你搬到哪里，一样会引起大家的讨厌，一样没有人会理你。”

听了斑鸠的话，猫头鹰想明白了。后来，它改掉了半夜唱歌的毛病，大家果真又开始喜欢它了。

这个故事让我明白了当和他人发生矛盾的时候，我们不要总是埋怨对方，一味地责怪别人，这样做，只能使得自己的环境更加孤立。这个时候，我们应该先检讨一下自己，看看他人对自己有看法的主要原因，然后改正自己做得不好的地方，这样大家就能处在一个非常融洽友好的环境中。

**《家》读后感500字篇六**

家?简直就是一个隐形的牢笼。太太们整天不是摸牌，就是在背后说其他房的是是非非。爷儿们，成天不知云里雾里做些什么，有再大的胆儿在爷爷严肃的面容下也“屈服”了。儿辈中有一个懦弱的哥哥、善良的嫂嫂、清纯的丫头和充满热情的知识分子觉慧。跟随觉慧的视角，让我对那个腐败的大家庭有了更深刻的了解，哀其不幸，怒其不争。作品中有三个女子，她们曾经天真无邪、意气愤发、却因为命运的捉弄，踏上了天国之路。

因为出身卑微，这个小丫头-鸣凤，很小就替高家做事。她可爱、聪明、漂亮、还识字，却因为那可笑的等级制度，永远也摆脱不了任人使唤，任人摆布，任人打骂的命运。我可怜她，但同时也非常钦佩她，为了自己所爱的人，为了贞洁的身子，她毅然选择了冰冷的清水去保留那最后一丝尊严。换作是今天，人们定会说这种人真傻，但换位思考，在那样一种年代和背景下，这种烈女一般的行为也不比屈原差到哪里，但却更令我感了到惋惜，好矛盾的心理啊!

接着便是梅，她有一句口头禅：我在这世上多活一天就要多补受一天的罪，还不如死了解脱。这话到像是佛家认为的“人生来就是受苦的，因此要地等待死亡的到来。”我不明白，即便是成了寡妇，爱情消逝了，希望还是有的啊?如果有可能，我真想送她一句经典台词：留在他身边，只有一种可能，那便是痛苦。离开他以后，你的人生便有一万种可能。你是活活死在自己给自己锁上的枷锁里。

我很庆幸，因为我活在当代，没有那么多的礼教、习俗，丰繁的世界每分每秒都在传递着鲜活的气息，最后瑞玉的死，可算是达到了封建的顶端。就连那个服软唯唯懦懦的哥哥觉新，也忽然意识到：这两扇门并没有力量，真正夺去他妻子的还是另一种东西，是整个制度，整个礼教，整个迷信。

我愤慨，因此我更加坚定觉慧的挟择~

快点走吧，离开这个可憎的地方去寻找你的一片光明。我默念着：封建腐朽—家?!不，这是一座坟墓。

**《家》读后感500字篇七**

昨晚《朗读者》中，作家麦家给儿子的一封信被称为《朗读者》开播来最重磅的一枚催泪弹。《朗读者》现场，麦家更是几次哽咽，聆听者董卿也泪光闪烁，台下的“90后”、“00后”直接哭了。这封被网友称为“最美家书”的信，顿时刷爆了朋友圈。

这封信：

是一封小说家整整准备了18年的信;

一封他悄悄塞进儿子远行行囊的信;

一封麦家写给儿子，又是向自己的父亲“还债”的信……

据麦家讲：儿子青春期可以说是特别的作、特别的叛逆。”麦家直言，青春期来了就是“鬼敲门”，高中开始，儿子就把自己封闭了起来，三年全部待在家里，每天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打游戏、上网、聊天、恶作剧。对于儿子，麦家无数次想放弃，因为忍无可忍，但是最后又无可奈何。

“我们始终不放弃，每天把老师请到家里来，但很多老师上了几天后就劝我，麦家，还是算了。”儿子气走了家庭教师，麦家却仍然不放弃寻求让孩子可以继续接受教育的途径，甚至一度自己掏钱开了一家培训机构，只是为了让儿子和同龄人在一起，然而最后还是以失败告终。但麦家一直未停止对儿子的陪伴，他说：“年轻人，或者说青春期就是一个危险，可以上天也可以入地，可以是一把刀也可以是一朵鲜花。我们作为长辈，只有一种选择，帮助他变成一朵花，抹平坚韧的地方。帮助他度过最摇摆不定，这样一个阶段。”

终于，麦家的儿子到了本该高考的时候，情况发生了变化。看到曾经的小伙伴们都开始努力读书，纷纷准备出国读大学，孩子突然意识到和朋友们的差距。“他本身英语基础很好，人也聪明，努力了半年，靠着他的童子功过了英语关，通过了6所美国那边大学的申请。”当有一天儿子告诉麦家，自己被一所大学录取了，麦家一度完全不信，经过确认才喜出望外，“他申报了八所学校，陆陆续续过了六所，包括他现在正在读的费城艺术大学，还给120xx元(美金)的奖学金。”麦家提及儿子，似乎在庆幸自己当初选择陪伴儿子，“现在他的情况也比我期待的要好，学业不错，也交到了朋友。其实儿子虽然话不多，但是为人大方，受人欢迎。当初我的选择，就是用我的力量来保护他，陪着他承受青春期的痛。”

茅盾文学奖的作家麦家，他在作品中为人物撰写着出其不意的选择，而在生活中面对青春叛逆的儿子，选择了父爱的回眸，选择不放弃，终于换回儿子的醒悟和成长。

他们的故事，值得我们每一做父母的、做子女的深思....

**《家》读后感500字篇八**

“有你在，灯亮着”，巴金先生的去世让每一名读者感到遗憾和悲伤。

我并非是个热爱看书的人，最初的相识也只不过是教材书中载选巴金先生的几篇节选，还记得为《雷雨》在老师的课堂上演绎，在《爱尔克的灯光》中体味封建社会下带给我们的启发，称不上巴金先生的忠实读者，唯一接触完整的一本书《家》。

不久前，我又拿出了《家》，细细回味了一遍。

《家》这部小说是从我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的一个大家庭中说起的，讲述了那一代人对自由，对爱情，对创新中国的梦想的追求和努力，和他们三兄弟做出的不同决定，是坚持还是放弃，是爱还是恨，是走还是留以及这些决定带来的不同后果，越是读到后面，情节越是起伏不定，内心越是激动不已。《家》中塑造了一个封建压制极其严重的大户人家，在这个家中有着不同性格，不同命运的人物。觉新无疑是这个时代大部分人的影子，他是一种悲剧，曾经深爱着梅，但让他的父亲用占阖的方式决定了他的命运，娶了瑞珏。他爱他的妻子，但世俗的思想害了他，听从别人的鬼话，将待产的妻子送到城郊，以至他的妻难产而死。他含泪忍受一切不义行为，不敢吭一声，他活着，只为敷衍，豪无主见，这也正是旧中国的悲哀。然而丫头鸣凤对觉慧的不渝也是一个悲哀，这个悲哀是这个社会造成的，但麻木的人们不以为然，在他们心中丫头拥有的权利不同于他们，他们是物品，可以当作人情相送。而觉民则不同，当他得知与冯家小姐定亲时，为了自己的梦想毅然选择离家，最终他在这个家庭中是最早取得小小胜利的人。

读完了《家》，我的心潮澎湃，不知是为了觉民，觉慧的胜利而欢;还是为了琴，鸣凤的大胆而喜;或者是为了瑞珏，梅的遭遇而泣;再不然，就是高老太爷的专制受到了打击而歌……总之，五味瓶打翻的味道，难以用言语阐述。

《家》中描述了封建社会各个阶层的生活，《家》中让每有一位读者热情，冲动和幼稚，《家》中让我们看到了青春给予我们勇于改革和创新的动力，不管碰到什么坎坷和挫折，都要坚定信念冲下去，千万别想觉新那样一生充满遗憾和内疚。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